

性質	
編號	2417

# 地 方 党 史 資 料

名 称:

类 别:

作 者:

中共辽宁地方党史編委会办公室

安東地區財政局幹部情況

1899—1958

(卓  
希)

安東四方黨史編研室辦公室

1980年9月20日

## 說 明

我們汇編这个材料的目的，一方面要把現有資料清地一遍，同時提出下一步搜集的意見；另一方面要把初步搞到的一些情況提供給省党史編委辦公室，同时也請市党史編委先審閱一下。由於目前占有資料太少，而且大部是敵內的資料，其可靠程度還待研究認定，又加我們水平所限，因此這個材料不僅不能全面真實地反映出安东地區社會政治經濟情況，而且，缺点和錯誤也一定不少。請市党史編委及熟悉安东地區情況的同志給予指正，以便進一步补充和修改。

安东地方党史編委会办公室

1960年9月20日

# 目 录

一 安东地区封建社会末期的基本情况.....	1 ~ 7
(一) 历史沿革概况.....	1
(二) 封建地主对农民的盘剥.....	3
(三) 农民的反封建斗争.....	5
(四) 封建社会末期安东地区的政治经济特点.....	6
二 安东地区民族经济的发展及工人阶级的壮大.....	7 ~ 16
(一) 民族商业的发展.....	7
(二) 民族工业的发展.....	9
(三) 工人阶级的壮大.....	13
(四) 工人阶级的特点及运动的概况.....	14
三 日帝对安东地区的侵略及反对三大敌人的斗争.....	16 ~ 80
(一) 日帝对安东地区的政治侵略.....	16
(二) 日帝对安东地区的经济掠夺.....	20
(三) 民族经济遭到的摧残.....	25
(四) 日伪对安东地区的残酷统治.....	26
(五) 广大人民反对三大敌人的斗争.....	28
四 为建立民主政权、打倒封建势力，恢复与发展生产、支援 前线而斗争.....	31 ~ 81
(一) 第一次解放和战略退却.....	31
(二) 第二次解放和反封建斗争.....	88
(三) 工商业的恢复与发展.....	84
(四) 支援前线.....	85

## 一、安东地区封建社会末期的基本情况

### （一）历史沿革概况

安东地区远在周朝时期就属于中国版图，战国时属燕、秦朝时属辽东郡。从这以后，它一直是封建制度统治的包括封建制、奴隶制和原始公社制三种形态的落后地区。安东地区原是满族聚居的地区，满族从努尔哈赤起（1616年）才完成奴隶制变革，到了清世祖入关以后，安东地区的封建关系才慢慢的发展起来。因此，安东地区的歷史发展与关内开化較早的地区对比是緩慢的，落后的，封建社会大約只延续了二百年之久（？）。

安东地区自明朝經過两次“开拓”以后，随着各地城堡的建立，开垦之土地与年俱增，生殖日繁，到十七世纪初期，辽东首府——宽甸境内居民曾达到六万四千余户。此后，清朝政府为了增强其本族人力和预防后顾之忧，曾採取了“定边”政策，把所謂“十字街”（今安东县境内）以东划为“禁区”，定有“禁止农牧、禁止漁獵、禁止採伐，禁止採矿”的四条禁律，並到处派兵防守，不准人民出入“禁区”，因而使安东地区与内地隔絕，长期以来人烟寥落，土地荒廢，但卻撫育出一片漫无边际的森林和人蔘、鹿茸等名貴产品。

1871年（乾隆六年）以来，开始有許多汉族农民潛出山海关或漂过渤海灣来东北从事开垦。乾隆末年和嘉庆年间，辽（阳）复（县）海（城）盖（平）等地居民逐渐向岫岩、凤城一代移居。道光末年有山东和河北人偷入鸭綠江下游“禁区”內採獵，有採集一年“易金数万”者，<sup>族</sup>更引起各地特別是山东人的注意，乃相繼而来。

从乾隆年間开始，由于清朝貢和官僚地主对各族人民的統治和压

抑，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日趋尖锐，特别是在鸦片战争以后，以英国为首的各帝国主义国家，对清朝政府施加了一系列的压力，加之太平天国的革命运动和捻子军在北方各省的活动，就从根本上动摇了清朝政府在国内的统治。在这种“内忧外患”的情况下，清朝政府被迫开始筹划利用“禁区”的富饶资源来“归化流民”，以图减轻国内的反抗力量。1867年（同治六年），清朝政府派员“出边查勘”，在近边一代准许升科熟地五十余万亩，继于1874（同治十三年）规定“东边地代全部开禁”，第二年（光绪元年）又在调集大批兵力来安东地区进行镇压的同时，把“凡耕地耕种者，无论旗民一律编入户口册籍”，并派员在安子山（今安民山）各处开办土地升科和纳税事宜。1876年（光绪二年）清政府为谋经久之计，在安东地区设置了宽甸县、安东县（今安东市、县），岫岩州和凤凰厅，並以凤凰厅为首府，管辖岫岩、安东和宽甸三地。

安东地区自各县設治以后，由于水土适宜，物产丰富，交通便利，因而山东人接踵而来，除了垦荒以外，大都以採伐和经商为主。隨之鴨綠江与渾江流域盛产之药材、木材、大豆、糧谷、宗尾毛皮和山貨等开始云集，貿易日益兴盛，人口趋向增加。1877年（光緒三年）清朝廷在大东沟設立木稅局，承認木材採伐合法，并以此为华东一代的木材供应地。1882年（光緒八年）清朝廷与朝鮮訂立了“中朝居民水陸貿易章程”，第二年又訂立了“中江通商章程”，遂于九連城設立“中江台稅務局”和升鮮稅場，在中朝內國邊境进行小额貿易，因而也推动了安东地区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在1

894年(光緒二十年)以來，制油、制材、鐵工、印染、制革、織絲等工業和雜貨機械、木棧、絲黃棧等商業陸續出現。(見“簡明中國通史”、“祖國的安东”)

## (二) 封建地主对农民的盘剥

在封建社會末期，地主階級和高利貸資本对貧苦農民的壓迫剝削是極其殘酷的，而且剝削手法越來越多，剝削量也越來越大，土地兼併更是日趨嚴重。許多自耕的貧苦農民在无可奈何的情況下，喪失了自己的土地，而淪為佃农和雇工。

在封建社會末期，安东地區農村土地佔有情況是：地主階級大約佔農村人口百分之十左右，但卻佔有約百分之七十左右的土地；而佔農村人口百分之九十左右中农、貧农，僅佔有百分之三十左右的土地。如反映去在1936年共有農戶63,090戶，其中地主(富农)為18974戶，佔百分之三十，中、貧农44148戶，佔百分之七十，全縣耕地面積1,129,512畝，其中地主(富农)860,536畝，佔百分之七十七，中、貧农268,976畝，佔百分之二十三。安东地區大地主的土地佔有情況，如：安东縣大東沟石佛村大地主姜春波(他祖父是从1870年以來專欺騙剝削和壓榨農民发家的)佔有土地三千三百余畝，蓄塘一千五百余畝，石保村有230~300戶赤貧農要租種他的土地，向他借錢借米，受他的剝削。又如：安东市郊区接柳樹鄉大地主蔣秀安，佔有土地80多天，全鄉有30多戶赤貧農租種他的地，也要受他的压榨。

封建地主对农民剝削的主要形式是收地租，有实物和货币地租

两种，原先是实物地租，后来随着自然經濟的解体和商业的发展，也大量地出現了货币地租。这种剥削是通过契約規定下来，佃农要租賃地主土地，必須立下字据，並找人担保。

安东地区的实物地租，在1910年以前一般是：上地，地主六分，佃农四分；中地，地主五分，佃农五分（即对半分租）；下地，地主四分，佃农六分。货币地租是：上地（亩）三元；中地二元；下地一元。而当时土地的买卖价格是：上地（亩）五十元；中地三十元；下地二十元。宽甸县1926年货币地租是：上地（天）五十元（奉票）；中地四十元；下地三十元。凤城县1931年以前，实物定额地租（即死租子）；上地（天）二石～二石五斗；中地一石五斗～二石；下地一石～一石五斗。

不仅如此，封建地主为了大量地收取农民的血汗，在放債和收租的过程中还利用“大称进，小斗出”等各种苛刻办法进行搜括。同时，还把繁重的苛捐杂税，諸如地捐水利税等等都轉加在貧苦的农民身上，使他們受尽了剥削和压榨。如：安东县大东沟石佛村大地主收油草时用十八两的大称，一斤多二两，80斤就多10斤；在青黃不接的时候卖粮，用小斗，每斗少牛升，而且还高于市价。

此外，封建地主对貧民的超經濟剥削也甚残酷，农民除了向封建地主交地租以外，在租地主土地时，首先要請“东家吃饭”，对佃农來說这叫一种“破費”；还得为地主代耕一部分距租地較近的土地，不給任何报酬，收获的糧食全归地主所有；至于給地主挑水、劈柴、拉脚和做其他另活，就更是經常的事了。

放高利貸，也是地主阶级剥削农民的一种手段。貧苦农民在封建地主的残酷剥削和压榨下，一年劳动所剩无几，甚至有的連地租都交不上，为了生存，他們就不得不向地主借錢、借糧，在一般情况下收四分和五分的年息；但在貧苦农民特別急需的时候，封建地主高利貸者像乘人之危从中取利，要大加一的利息（即农民通常所說之“駢打滾”）一年借債本利平，这种“駢打滾”的高利貸，如同魔一樣的在貧苦的身上，甚至有的几輩子都还不清。

受僱于地主的僱工，其受地主压迫之甚及其生活之苦，更是令人无法忍受。給地主干活，“鸡叫为亮天，不上灯不吃晚飯”。每天劳动长达13—18小时；风雨无歇，“刮风抬石头，下雨挖水沟”简直无有喘息之机。这还不算，如稍有怠慢和差錯“东家”非打即罵，而其所得却少得可怜，实难维持最低生活。由于封建地主的残酷剥削和压榨，使广大农民陷于了“家无隔日米，身无遮体衣”的灾难深重的困境。“糠菜半年粮”就是大多数农民生活实况的写照。

在封建社会末期，地主和高利貸者对农民的剥削，无论就其形式和手段以及从剥削量来看都远远超过了过去的任何时期，因而它不仅加剧了农村的阶级分化，而且也阻碍和限制了农村生产力的发展。（見“凤城名營子滿族社会历史情况調查”、“凤城县事情”、“滿洲事情”，和“南满重要都市及其背后地”）

### （三）农民的反封建斗争

为了反抗封建貴族和地主的压迫和剥削，为了打破封建統治的枷鎖，安东地区广大农民与全国其他地区的农民一样，曾經进行了英勇

的不屈不挠的反封建斗争。1863年(同治二年)，由于清朝政府的残酷镇压，激起了广大人民的反抗，首先有徐五等集结千余人，在岫岩和安东一代抗拒清兵达四年之久。同治中年，又有高希田、宋源和宋三好等十余人在大东沟、沙河镇(今安东市)以及凤城、宽甸等地“私立募捐助税”以反抗清朝。1907年，清朝政府为开税源，便由奉天派官到凤城丈量山荒，並确定每百亩征五十两银子，因额巨，农民难以支付，激起农民的不满，这时，由纪化甫、伊品山、刘春一等以“轉片”联系与发动农民进行抗捐斗争。10月21日，由伊品山、陶秉凯率领200多农民进入凤城，选出代表与官府说理，要求廢除不合理的山荒税。当时县同知一百接见群众假意表示协商免税，一面密令警察夜襲手无寸铁的农民，当场打死二、三人，农民被迫出城返家，以失败而暂告结束。次年二月因山荒税没有明令废除，斗争再起，又以“轉片”联系，凤、安、岫三地，农民一致响应，拟与官府进行长期斗争。首先封锁了凤凰城，不准粮米柴草进城，历时二十余天。县同知采取武装镇压，派军警打死三、四人，更加激起了农民的愤怒，同时也引起城内工商界的同情，他们派代表进京申诉，在广大农民不屈不挠的斗争压力下，清朝政府不得不废除山荒税，这次斗争终于取得了最后的胜利。(见“祖国的安东”、“凤城后营子满族社会历史情况调查”)

#### (四) 安东地区封建社会末期的特点

安东地区封建社会末期的特点是：

1. 在封建社会末期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但由于外

国帝国主义的侵入，这个经济基础便被破坏了，但是封建的剥削制度不仅保持着，而且还同商业资本、高利贷资本的剥削结合在一起，在安东地区的经济生活中占据了统治的地位。

民族资本主义已经开始萌芽并有所发展，但它的力量是脆弱的，在还没有成为安东地区社会经济的主要形式的时候，便遭到了外帝国主义的控制，压榨和排斥，因而它有反帝斗争的一面，但由于它力量的脆弱，因而与外帝国主义又有或多或少的联系。

3.在封建帝王的专制政权被推翻之后，取而代之的是地主阶级，军阀官僚和大资产阶级联盟的专政，他们勾结在一起统治与压迫安东地区人民。

从日本帝国主义侵入后，就掌握了安东地区的经济命脉，同时也操纵了安东地区的军事和政治力量，开始统治与压迫安东地区人民掠夺和搜刮安东地区丰富资源。

5.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残酷统治和压迫下，安东地区人民特别是广大工农群众日益贫化困，工人沦为奴隶，农民大批破产，过着饥寒交迫的和毫无政治权利的生活。（见“中国近百年革命史略”）

## 二、安东地区民族经济的发展及工人阶级的壮大

### (一) 民族商业的发展

据记载在乾隆末年和嘉庆年间有山东人和回族人来安东地区经商。道光末年有山东和河北人像入鸭绿江中下游“禁区”内，采集人参、鹿茸及半夏、升麻、五味子等药材，暇时则砍伐树木编制木排，以大东沟为集散地，每年初夏四方商贾云集，收买药材、木材运销各地，并

給“木把”以各種必需品。1847年(光緒初年)，安東縣治設置于沙河鎮，當時僅前直寶街北隔有三、五商戶，坐待木桿來鎮交易。這就是安東地區民族商業萌芽和初步得到發展的時期。(見“祖國的安東”“安東縣誌”)

自从1894年中日戰爭後，日本帝國主義侵入安東地區。1907年安東開港，1912年11月2日日帝改筑安奉(沈)鐵路竣工。隨着工業和交通的發展，以及人口不斷的增加，安東地區民族商業也日益興盛。特別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由於歐美各帝國主義國家均忙於戰爭，日本也參與了這場戰爭，因而暫時放鬆了對中國的侵略和掠奪，使安東地區民族商業有了較快的發展。據1926年統計，安東縣(不包括市及大孤山)有商業153家(入商務會的約有100家)，其中有雜貨鋪145家，船行2家，當舖2家，藥店8家，紗綢舖8家，鮮果舖1家，沿場2家，銀商1家等等；大孤山商業有150余家，其中主要店舖有五、六十家，另外，還有銀市、械市、草市、絲織市、公佐局等等；岫岩縣商業(包括工業)有351家(入商務會的有280家)；寬甸縣商業(包括工業)入商務會的320家，城內有128家，其中有雜貨商18家，油房1家，織布廠1家，米房1家，藥舖3家，當舖2家。這些商業主要經營範圍是：一方面把安東地區特產，如柞蚕桑、柞蚕絲、大豆、豆粕、豆油、木材、米等銷往日本、大連、山東等各地；另一方。從日本、大連、奉天(沈阳)、上海、山東等地運進雜貨，棉布、麥粉、石油、燒酒等，當地銷售，供應人民生活需要。(見“南滿洲主要都市及其產地”)

到1933年安东市、县商业，入总商会的有2,581家，寬甸县商业入商會的有190戶，凤城县商业入商會的有76家，岫岩县商业入商會的有306家。（見“滿日年鑑”）

到1935年末安东地区商业共有9,344家，总资产72,436,207元，使用人員36,470名，全年銷售总额48,530,792元。其中：安东2,591家，資本金71,780,154元，使用人員22,440名，全年銷售額1,841,710元；寬甸县440家，資本金290,515元，使用人員2,428名，全年銷售額1,841,710元；凤城县314家，資本金422,630元，使用人員1,602名，全年銷售額2,623,487元，岫岩县缺。

在上述資本金总额中包括(1)滿洲中央銀行安东支行3,000万元；(2)中國銀行安东支行2,500万元；(3)东边实业銀行150万元；(4)协成銀行山脈所100万元；(5)滿洲銀行山脈所1,000万元，总计6,750万元。（見“省政彙覽”）

## (二) 民族工业的发展

从十九世纪八十年代以来，安东地区就逐渐地兴起一些小型的資本主义手工业作坊，如汉合棗油房，(1883年設立)資金40,000两；盛兴炉(1894年設立)資金500元，从业人员10名；德隆盛皮舖(1896年設立)資金3,000元，从业人员30名；吉兴源染房(1899年設立)資金1,000元，从业人员24名。此外还有一些較小的木匠舖，铁匠炉等，他們生产出各种手工业产品，滿足本地区人民的生产和生活需要。

1910年安东市民族工业有紗紗、織織、染房、香局、紙局、

織絲、熟皮、銅器、銀局、錫炉、鐵爐、泥盆器、磚窖、石灰窖、油房等 16 个行业，121 戶，其中：紗舖戶數最多（28 戶）織絲房戶數最少（1 戶）；資本金總額為銀 206,470 两（缺織絲房），其中：最多的為 20,000 两（興盛樓、油房等 8 戶），最少的為 10 两（洪盛德織絲舖等 2 戶）；從業人員 1,307 人（缺石灰窖），其中最多的 100 人（織絲房和磚窖），最少的 2 人（福慶東紗舖等 4 戶）。年生產總值 941,700 两（缺石灰窖和缺爐），其中最高的 54,000 两（七里絲廠）最低的 400 两（謙豐盛熟皮舖等 4 戶）。（見“滿洲事情”）

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安東地區民族工業也有了較快的發展。從安東歷史較久，比較發達的制材、制絲、制油三大工業看：

(1)制材工業：1917 年 15 家，年制材 9,882.79 尺綸，1918 年發展到 19 家，資本金為 869,000 元，年制材量達 1,089,880 尺綸。1920 年達到 30 家，資本金為 9,447,000 元，年制材量為 1,420,088 尺綸。動力改用蒸氣和電氣，1918 年 930 匹馬力，1920 年發展到 2,740 匹馬力。（見“安東經濟時報”第六號）

(2)制絲工業：1914 年 6 家，資本金 39,560 元，機器 2,575 台。1918 年發展到 29 家，資本金 851,860 元，機器 8,519 台。1920 年達到 68 家，資本金 535,100 元，機器 18,542 台。（“商業月刊”第一期二集及“安東經濟時報”）

(3)制油工业：1912年15家，年加工大豆182,296石，年产油6,494,250斤，年产饼1,432,000片，1918年发展到24家，年加工大豆442,112石，年产油17,272,500斤，年产饼3,454,430片。1920年达到25家，年加工大豆643,580石，年产油25,590,802斤，年产饼5,628,932片。（“安东豆粕”）

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安东地区民族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是迅速的。因而人们都称这个时期为安东地区民族工商业的“黄金时代”。

1926年安东市民族工业共315户，较1910年增加160%，3%，资本金6,963,730元（缺26家油房数），工人4,219人（缺51家林坊，26家油房，17家制革厂，5家火柴厂，24家制木厂，14家麦稈帽厂数）。（见“安东工场一覽”）

1930年安东市民族工业状况是：缫丝场36家，资本金527,300两，机器9,662台，作业日数6,976日，生产能力：本厂丝5,015枚，杂片丝1,855根，生产价值达1,948,900两，挽手799,862两；油房21家，机器台数：水压式208台，螺旋式1,521台，楔式41台，日生产能力：豆油58,726枚，豆油268,630斤，1928年实际产豆粕4,114,000枚，豆油22,570,000斤；此外，尚有皮革、染色、烧瓦、火柴工业等等。（见“安东附属地概况”）

1935年，安东地区工业共有787家，其中：安东市、县555家，宽甸县81家，凤城县81家，岫岩县70家。资本金总额为1

，695,882元，其中：安东市、县1,523,292元，宽甸县63,000元，凤城县98,190元，岫岩县11,400元。使用人员计17480名，其中：安东市、县13,124名，宽甸县647名，凤城县668名，岫岩县8,049名。年生产总值13,019,667元，其中：安东市、县12,198,303元，宽甸县166,524元，凤城县708,670元，岫岩县348,170元。（见“省政彙編”）

1936年8月，安东附属地外工业分类如下：(1)金属工业21家；(2)机械器具工业19家；(3)渔业24家；(4)纺织工业148家；(5)化学工业49家；(6)飲食品工业50家；(7)杂工业94家。共计410家，较1926年增加30%，其中主要工业有：柞蚕丝工业43家，油房23家。（见“盛京时报”康德八年八月廿三日）

1940年，安东市内民族工业有柞蚕丝、絢綉、棉織、針織、印染、刺绣、鑄物、制紙、制腊、制革、橡胶、酿造、粉房、粮食加工、制果、制材、木器、印刷、皮革制品、織紗、制帽、布鞋等44个行业，共510家，较1936年增加24.4%，职工达12,018名。

在上述工业中行业比較大，而且集中的有：柞蚕絲业63家，职工1,819名，絢綉业40家，职工1,507名，棉織业71家，职工2,992名，針織业40家，职工1,039名，印染业19家，职工359名，机械业28家，职工384名，制油业14家，职工289名，木器业41家，职工621名，印染业12家，职工503名，火柴业8家，职工284名。（见“滿洲國工場名簿”）

安东市內民族工业，在日本經濟侵入后，从戶数看虽有所增加，但与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間相比較，这种增加还是相当少的，从1910年—1936年，增加160，3%，而从1926年—1936年仅增加30%。另外，我們不能只看問題的表面，而且還必須看問題的實質，从这一点說，自“九一八”事变以后，在日本的排斥与打击下，民族經濟是日趋衰落的，生产水平是显著下降的。（見后“民族經濟遭到摧殘”題）

### （三）工人阶级的壮大

安东地区的工人阶级是从十九世纪八十年代，随着资本主义手工业作坊的产生与发展，而相应产生並逐漸成长壮大起来的，經歷了一个从无到有，从少到多和从自在到自为的过程。1910年在安东市內紗廠、純糸廠、染房、香局、紙局、織絲房、熟皮廠、製漆廠、銀局、鐵炉、錢鑄廠、銻爐、泥盆器、磚瓦、油房等16个行业做工的工人阶级就約有1,000余名。（見“滿洲事情”）

1926年，安东地区民族工业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因而工人阶级也有了很大的增加，並不断成长与壮大起来，仅安东市內棉織、針織、印染、鐵工、制革、酿造、木器、制材、其他工业等九个行业，职工即达4,219名，如果把制絲、編繩、制油、火柴、制木、制帽工业等行业估計上，大約有20,000名左右，其中織絲工人佔二分之一。（見“安东工場一覽”及“安东の工業”）

1935年，安东地区民族工业在日本的統治、排斥与打击下，日漸萎缩，纷纷倒闭，工人大批失业，要统计工人在1930年以前